**关于开展2014-2015年度北京化工大学共青团工作考核评价的通知**

各分团委、团总支：

为进一步梳理我校基层团组织建设的有效做法和特色经验，客观评价基层团组织工作实绩，提升共青团工作的科学化水平，校团委结合学校共青团工作实际，决定开展共青团工作考核评价工作，评价方案如下：

**一、基本原则**

1、常规工作和特色创新相结合；

2、量化考核和综合评价相结合。

**二、考核安排**

1、自查与总结（3月23日——3月31日）

请各学院围绕考核要求进行自查与总结，将本单位年度工作总结、考核支撑材料、特色工作汇报于3月31日前报送校团委（bucttw@126.com）。

2、基本工作考核（4月1日——4月7日）

开展学院基本工作考核与特色工作评定。

3、工作绩效考核（时间待定）

举行共青团工作公开述职活动，进行工作绩效考核。

4、总结与表彰（5月1日-5月4日）

对考核结果进行公示，进行总结与表彰。

**三、考核内容**

考核分为基本工作考核、工作绩效考核、特色工作考核三部分。

**1、基本工作考核。**基本工作考核是按照学校创新型人才培养工作任务，对学校共青团年度工作要点进行分解，并结合学院共青团工作实际，对组织建设、理论研究、主题教育、骨干培养、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创新创业、校园文化、新闻宣传等各方面基本工作，以设立考评指标的形式进行全面量化考核，评价标准见附件。

基本工作成绩占考核总成绩的60％。

**2、工作绩效考核。**工作绩效考核是学院推进落实年度重点工作的情况和工作质量的考核。由团总支书记做公开述职，在回顾本学院年度总体工作的基础上，重点报告取得的工作成果及下一年度拟确定的重点工作及推进思路和设想。

关键绩效考核成绩占学院总成绩的30％。

**3、特色工作考核。**学院所开展特色工作的组织和完成情况，有明显特色和创新，有具体的工作实绩且经过总结提炼。

特色工作成绩占学院单位总成绩的10％。

学院考核总成绩由上述考核成绩加权构成，即：学院成绩＝基本工作成绩×60％＋工作绩效成绩×30％＋特色工作成绩×10％。

**四、奖项设置**

校团委将根据学院考核得分情况对各学院进行评优，排名前三位的学院授予“北京化工大学五四红旗团总支”荣誉称号。同时设置专项奖，包括志愿服务、课外科技、新闻宣传工作3个专项，每个单项工作考核前3名获奖。

**五、工作要求**

1、各学院要充分认识考评工作的重要意义，认真执行本考评办法，做好考核评价准备工作。

2、各学院要以评促建，在考核过程中发现问题，找出差距，加强建设，着力提高考评工作对实际工作的促进作用。

附件：共青团基本工作考核量化评价标准

共青团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

 2015年3月18日

**附件：**

北京化工大学共青团基本工作考核量化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检查项目** | **检查内容** | **检查评分标准** | **理论依据或出处** |
| **1.组织建设40分** | **1.1团总支建设（20分）** | 1.1.1 团总支按期换届，班子健全，结构合理，分工明确。（5分） |  |
| 1.1.2 严格落实团员的组织管理制度，按时进行团员统计工作，收缴团费。（5分） |  |
| 1.1.3 切实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积极开展十佳团支部、红旗班集体、特色班集体创建工作，推进基层组织的规范化和制度化建设。 （5分） |  |
| 1.1.4 认真做好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评优表彰工作，充分发挥优秀榜样的示范带动作用。（5分） |  |
| **1.2基层团支部建设（10分）** | 1.2.1 基层团支部组织健全，团干部配备得力，定期开展主题团日活动，发挥基层团支部的思想引领作用。（5分） |  |
| 1.2.2 明确团支部和班集体建设目标，以团建促班建，切实提高共青团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5分） |  |
| **1.3队伍建设（10分）** | 1.3.1 加强对院学生会的指导和管理，完善学生会的工作章程和各项条例，充分发挥学生组织桥梁纽带作用。（5分） |  |
| 1.3.2 健全团干部和学生干部的选拔、培养、使用等方面制度，提高学生干部履行岗位职责的能力。（5分） |  |
| **2.理论研究20分** | **2.1思想调研（10分）** | 2.1.1 关注学生思想状况，做好思想调研工作，每学期至少组织一次思想调研及倾听日活动，了解和把握学生思想动态。（5分） |  |
| 2.1.2 落实调研成果转化，提交研究成果或思想调研报告。（5分） |  |
| **2.2理论研究（10分）** | 2.2.1 团干部从事工作理论研究氛围浓厚，能够认真研究共青团工作特点、规律和发展状况。（5分） |  |
| 2.2.2 团干部积极参加共青团和青年工作课题研究立项，并取得一定成果。（5分） |  |
| **3.主题教育20分** | **3.1主旋律教育（10分）** | 3.1.1 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观为出发点，开展“我为核心价值观代言”主题教育活动，增强青年学生爱党爱国、责任奉献、追求卓越、诚实守信、感恩知报的意识。（5分） |  |
| 3.1.2 完成校团委统一安排的重点活动，充分利用五四、一二九、两会等重要契机，结合自身实际，开展各类主题教育活动，有特色、有实效（5分） |  |
| **3.2主题团日（10分）** | 3.2.1 充分发挥主题团日活动在青年思想教育、人格培养、成长成才中的积极作用，定期组织开展内容丰富、形式新颖的主题团日活动。（5分） |  |
| 3.2.2 主题团日活动能与专业特点、年级特点相结合，具有实效性和吸引力。（5分） |  |
| **4.骨干培养20分** | **4.1低年级团校（10分）** | 4.1.1 高度重视低年级团校工作，结合学院情况制定教学计划，设计培训课程，加强团员意识教育。（5分） |  |
| 4.1.2 团总支书记、副书记对新生团员开展团员意识教育相关课程。（5分） |  |
| **4.2学生骨干培养（10分）** | 4.2.1 具有系统的学生骨干培养计划，培养内容丰富，成果显著。（5分） |  |
| 4.2.2 具有完善的学生骨干实践锻炼途径，提高学生干部履行岗位职责的能力。（3分） |  |
| 4.2.3 鼓励学生骨干参加学院共青团建设，为促进学院共青团发展做出贡献。（2分） |  |
| **5.社会实践20分** | **5.1工作开展（10分）** | 5.1.1 按照校团委要求认真制定工作计划，积极进行社会实践宣传动员，指导学生组建实践团队。（3分） |  |
| 5.1.2 针对实际情况开展学院层面的专题培训。（3分） |  |
| 5.1.3 专职团干部作为指导教师随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2分） |  |
| 5.1.4 积极上报实践成果材料和工作总结，加强宣传、扩大影响。（2分） |  |
| **5.2成果转化（10分）** | 5.2.1 学院社会实践在校级及以上优秀成果评选中获奖（5分） |  |
| 5.2.1 重视社会实践基地建设，能够形成长期有效的社会实践基地。（5分） |  |
| **6.志愿服务20分** |  | 6.1.1 学院重视志愿服务工作，能够结合学院特色，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5分） |  |
| 6.1.2 学院积极落实志愿者注册制度，具有稳定的志愿服务骨干队伍，志愿服务分队运转正常。（5分） |  |
| 6.1.3 学院具有稳定运行的志愿服务基地和志愿服务项目。（5分） |  |
| 6.1.4 学院积极对接社区青年汇，定期开展活动。（5分） |  |
| **7.创新创业20分** | **7.1科技创新（15分）** | 7.1.1 积极组织学生报名参加“挑战杯”创业计划竞赛，做好院级评审相关工作。（5分） |  |
| 7.1.2 学院参赛作品转化为高水平论文和成果在首都“挑战杯”中获奖。（5分） |  |
| 7.1.3 积极组织学生报名参加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并有作品在校级竞赛中获奖。（3分） |  |
| 7.1.4 积极开展具有学院特色的科技创新类竞赛。（2分） |  |
| **7.2就业创业（5分）** | 7.2.1 组织开展大学生就业创业培训活动，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创业观念。（2分） |  |
| 7.2.2 组织学生深入社会、深入企业、深入工作岗位进行实际锻炼，增强就业创业意识。（3分） |  |
| **8.校园文化20分** |  | 8.1.1 根据学校安排，积极组织学生参与五四科技文化节，一二九文化艺术节等校园文化活动。（5分） |  |
| 8.1.2 积极组织开展具有学院特色、广受学生欢迎的校园文化品牌活动。（5分） |  |
| 8.1.3 积极配合校团委做好足球篮球联赛、十佳教师评选、化大之星评选等活动组织工作。（5分） |  |
| 8.1.4 推荐学生参与“my house my show”、毕业晚会等校园文艺活动。（2分） |  |
| 8.1.5 积极组织学生观看高雅艺术进校园、校外文艺、体育观演活动。（3分） |  |
| **9.新闻宣传20分** |  | 9.1.1 充分利用网络、院刊等阵地，开展形势政策和时事热点的宣传和教育引导。（2分） |  |
| 9.1.2 加强微博、微信、人人主页、院刊等学院宣传阵地的建设和管理。（3分） |  |
| 9.1.3 及时上报团学工作信息。（10分） |  |
| 9.1.4特色团学工作信息上报，被团中央、中国青年报、中国大学生在线等媒体采纳。（5分） |  |